

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银行授信将可能涉及公司以自有不动产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及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资产抵押和质押等。公司接受相关关联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益事项，不需要向提供担保方支付任何对价，且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等）、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日常经营和业

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